

玻利维亚的民族关系与民族政策

中国社会科学院拉丁美洲研究所

徐世澄

地处南美洲安第斯山区的玻利维亚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印第安人占人口的大多数。长期以来，印第安人处在社会的最底层，享受不到应有的权利。为捍卫自己的土地和权利，印第安人为进行了顽强不屈的斗争，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06年1月，玻利维亚争取社会主义运动领导人、印第安艾马拉人埃沃·莫拉莱斯通过选举上台执政，成为玻利维亚历史上首位印第安人总统。莫拉莱斯执政后，奉行“社群社会主义”即“印第安社会主义”，制定和通过了新宪法等一系列法律，从根本上调整了玻利维亚的民族关系，提升了印第安民族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地位，使印第安的处境有了明显改善。然而，莫拉莱斯政府也面临着地方分裂势力和反对党以及美国的敌视和跨国公司的挑战。

一 玻利维亚的民族关系

玻利维亚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全国1012.5万人口（2010年）中，印第安人占60%，混血种人（梅斯蒂索人）占26%，白种人和其他民族占14%。¹

按官方统计，玻利维亚约有36个印第安民族。这36个印第安民族是：艾马拉（Aymara），阿拉奥纳（Araona），鲍莱（Baure），贝西洛（Bésiro），卡尼查纳（Canichana），卡维内尼奥（Cavineño），卡尤巴巴（Cayubaba），查科沃（Chácobo），奇曼（Chimán），埃塞埃亚（Ese Ejja），瓜拉尼（Guarani），瓜拉苏阿维（Guarasuawe），瓜拉尤（Guarayu），伊托纳马（Itonama），莱科（Leco），马查胡亚伊-卡利亚瓦亚（Machajuyai-kallawaya），马奇内里（Machineri），马洛帕（Maropa），莫赫尼奥-特里塔里奥（Mojeño-trinitario），莫赫尼奥-伊格纳西阿诺（Mojeño-ignaciano），莫莱（Moré），莫塞特（Mosetén），莫维马（Movima），帕卡拉瓦（Pacawara），普基纳（Puquina），克丘亚（Quechua），西里奥诺（Sirionó），塔卡纳（Tacana），塔皮埃特（Tapiete），托洛莫纳（Toromona），乌鲁奇帕亚（Uruchipaya），文哈耶克（Weenhayek），亚米纳瓦（Yaminawa），尤基（Yuki），尤拉卡雷（Yuracaré），苏姆科（Zumuco）²。

这36个民族的人数多少差异很大，人数多的超过百万，少的只有数十人。人数最多的是克丘亚族（Quechua）和艾马拉族（Aymara），这两个民族占玻利维亚印第安总人数的85%。其中克丘亚族人口约155.8万人，主要居住在东部安第斯山区的山谷和山坡地区，即今天的科恰班巴省、丘基萨卡省和波托西省以及拉巴斯省和奥鲁罗省的部分地区。大多数克丘亚族人从事农业。艾马拉族人口109.8万人，居住在玻利维亚高原的北部和中部，特别是集中在的的喀喀湖的周围地区，艾马拉族人有三分之二务农。

玻利维亚的印第安人按照所居住的地区划分为三部分，一是北部亚马逊地区的印第安民族，二是东部查科平原地区的印第安民族，三是西部安第斯山区的印第安民族：³

¹ <http://es.wikipedia.org/wiki/Bolivia>

² 根据2009年1月玻利维亚通过的新宪法第5条，玻利维亚有36个印第安民族。参见：*Nueva Constitución Política del Estado*, versión oficial, 2009, p.15

³ http://es.wikipedia.org/wiki/Anexo:Pueblos_originarios_e_ind%C3%ADgenas_de_Bolivia

地区	民族	语言	人数 (注)
北部亚马逊地区	Afroboliviano 非裔玻利维亚人		22 000 ⁴
	Araona 阿拉奥纳	Tacana 塔卡纳语	81 (90)
	Ayoreo 阿约莱奥	Zamucana 萨姆卡纳语	771
	Bauré 鲍莱	Arawak 阿拉瓦克语	13 (630)
	Canichana 卡尼查纳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3 (583)
	Cavineño 卡维内尼奥	Tacana 塔卡纳语	1180 (1736)
	Cayubaba 卡尤巴巴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2 (800)
	Chácobo 查科沃	Pano 帕诺语	550
	Chiman 奇曼	Mosetena 莫塞特纳语	4000 (5900)
	Chiquitano 奇基塔诺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5855 (47000)
	Chiriguano 奇里瓜诺斯	Tupí 图皮语	33670
	Ese Ejja 埃塞埃亚	Tacana 塔卡纳语	225
	Guarasuawe 瓜拉苏阿维		
	Guarayu 瓜拉尤	Tacana 塔卡纳语	5900
	Itonama 伊托纳马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10 (5000)
	Joaquiniano 华金尼阿诺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Lecos 莱科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50
	Machineri 马奇内里	Arawak 阿拉瓦克语	140
	Maropa 马洛帕	Tacana 塔卡纳语	10 (4118)
	Moré 莫莱	chacapura-wiñam 查帕库拉-维尼亚姆语	76
Mosetén 莫塞特	Mosetena 莫塞特诺语	750	
Movima 莫维马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1450	
Moxeño 莫赫尼奥	Tupí 图皮语		
Nahua (etnia) 纳华	Pano 帕诺语		
Pacawara 帕卡瓦拉	Pano 帕诺语	18	
Sirionó 西里奥诺	Tupí 图皮语	400	
Takana 塔卡纳	Tacana 塔卡纳语	1821 (5058)	

⁴ <http://es.wikipedia.org/wiki/Bolivia>

	Toromona 托洛莫纳		25-200
	Yaminawa 亚米纳瓦	Pano 帕诺语	137
	Yuki 尤基	Tupí 图皮语	125
	Yuracaré 尤拉卡雷	(Aislada) 独有的语言	2675
东部查科 (Chaco) 平原地区	Guaraní 瓜拉尼	Tupí 图皮语	
	Tapieté 塔皮埃特	Tupí 图皮语	70
	Weenhayek 文哈耶克	Mascoyano 莫斯科亚诺语	1800
西部安第斯地区	Aymara 艾马拉	Aimara 艾马拉语	
	Chipaya 奇帕亚	Uruchipaya 乌鲁奇帕亚语	1000
	Kallawaya 卡利亚瓦亚	Lengua mixta 混合语言	
	Quechua 克丘亚	Quechua 克丘亚语	2400000
	Uru 乌鲁	Uruchipaya 乌鲁奇帕亚语	2 (500)

注：这里的人数是指讲本民族语言的人数，括号内的数字是指该民族的人数。这张表格所列的玻利维亚印第安民族的数量要比玻利维亚宪法所列的要多一些。

玻利维亚的梅斯蒂索人（即印欧混血种人）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城镇化某些农村地区，其人口占全国人口的 26%。

玻利维亚的白人一般集中在城市化主要村镇，占全国人口的 14%。最早的白人来自西班牙，后来，欧洲其他一些国家如德国、英国、荷兰、意大利、瑞典和瑞士，以及美国、加拿大、墨西哥和拉美其他一些国家也有移民移居玻利维亚。此外，也有为数不多的亚洲的日本人（1.4 万人）、韩国人和中国人（4600 人）的侨民居住在玻利维亚。

二 玻利维亚印第安人的处境及其斗争

玻利维亚是拉丁美洲最贫穷的国家之一。据 2010 年 7 月 23 日玻利维亚经济和公共财政部部长阿尔塞在拉美所所作的报告，2005 年玻利维亚 GDP 只有 95.25 亿美元，人均 GDP 只有 1010 美元。

玻利维亚有着极其丰富的自然资源，它拥有丰富的石油和天然气，它的银、钨、锡、铅、锌、金、锂等矿世界闻名，然而，玻利维亚却是拉美最贫困的国家之一，因此它被称为“坐在金椅子上要饭的乞丐”。

2000 年玻利维亚贫困人口占总人口的 66.4%，极端贫困人口占总人口的 45%。与贫穷相伴的则是其严重的两极分化，全国 90% 的土地掌握在少数大地主手中。另外，玻利维亚的社会不平等与种族有密切对应关系。50% 的印第安人处在极端贫困状态，而掌握土地和矿产资源的几乎都是白人或混血人。

玻利维亚于 1825 年摆脱西班牙殖民统治取得独立，独立后长期以来，占统治地位的白人和梅斯蒂索人实行考迪罗政治和寡头政治，将印第安人排除在外，使印第安人长期处于愚昧落后的状态。1880 年，玻利维亚的议会甚至正式通过法令，取缔印第安公社，剥夺印第安人的土地，以巩固其大地产制度。1900 年，玻利维亚拥有 160 万人口，但是只有三四万人享有选举权。绝大部分印第安人生活在农村，由于公共教育的缺失，他们几乎都是文盲，甚至对官方语言西班牙语一无所知。在印第安人中间通用的语言仍是克丘亚语和艾马拉语，

现代政治生活和民族意识与玻利维亚的印第安人是绝缘的。玻利维亚的印第安人受尽新老殖民者的剥削和压迫，处在社会的最底层。

从19世纪后期至20世纪初，印第安人为捍卫自己的土地而不断顽强地进行斗争。其中规模最大的是1927年7月爆发的“查扬塔起义”（Alzamiento de Chayanta）。

1952年4月9日，玻利维亚爆发了一场大规模的人民武装起义，揭开了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的民主革命的序幕。领导这次革命的民族主义革命运动掌权后采取了一系列社会改革，如普遍选举、土地改革和矿产国有化等。对印第安民族来说，这一革命的重要意义在于普遍选举使不少没有文化的印第安人也可以参加选举；通过土地改革比较彻底地消灭了大庄园制，使不少印第安农民分得土地，成为小农。1953年8月2日，民族主义革命运动埃斯登索罗颁布土地改革法，规定废除大庄园制，承认并保障中小地产、印第安公社、合作社和资本主义农业企业。规定小地产在不同地区可占有3至35公顷的耕地。到1962年，共有12.6万户农户分得了425.1万公顷土地，其中不少是印第安农户。但是，由于没有及时组织合作社，原来参加印第安公社的印第安农民变成了小农，土地越分越小。

20世纪70年代中期，由年轻的艾马拉族移民和土地改革论者发起了文化中心论的原住民运动，即卡塔里斯塔运动。卡塔里斯塔运动后来分裂为两个组织即革命的图帕克·卡塔里运动和印第安人的图帕克·卡塔里运动（Movimiento Indígena Túpac Katari, MITKA）。到上世纪90年代，革命的图帕克·卡塔里运动主张多样化的统一，即多元文化主义，而印第安人的图帕克·卡塔里运动则反对多元文化主义，主张“两个玻利维亚”的统治。卡塔里斯塔运动对2000年之后的玻利维亚印第安人的运动产生了直接影响。

上世纪70年代后期涌现出一位印第安运动领导人菲利普·基斯佩（Felipe Quispe）。基斯佩于1978年创建了印第安人的图帕克·卡塔里运动。后又创建红色艾柳政治组织。1990年创建图帕克·卡塔里游击队，决心通过武装斗争反对政府。后被捕入狱长达5年。出狱后，脱离游击队，当选为玻利维亚农业工人统一工会联合会执行书记，进入大学学习历史。2002年作为帕查库提印第安运动推举的候选人参加竞选总统，得票居第三位，在洛萨达和莫拉莱斯之后。2005年12月大选中，得票居第五位，2.16%得票率。目前，基斯佩反对莫拉莱斯。

1984年玻利维亚结束军事独裁实行民主化改革之后，文官政府采取了一些诸如向地方分权等社会改革，正是这些改革为印第安运动提供了契机。分权化改革将一些政治权力从中央政府转移到地方政客和非政府组织手中，但是在北部高原地区却导致国家对政治和经济发展的进一步控制，从而复兴了印欧混血人的政治权力，引发印第安人的不满。

2000年4月在科恰班巴市爆发了抗议水私有化的行动。1999年，在世界银行的要求下，玻利维亚开始了水私有化改革。美国公司AT宣布接管科恰班巴市的自来水系统，并大幅度提高水价，结果引发当地大规模群众示威。抗议活动最终以AT放弃合同而告终。在这一事件的鼓舞下，同年9月在拉巴斯发生了类似的抗议运动，政府对印第安人的经济要求做了更多的让步。在这一事件中，基斯佩发起了“两个玻利维亚”的争论，即“一个是印第安人的，另一个是白人的”。他认为，自从殖民时期这两个玻利维亚就一直处于对抗之中。这一争论使得印第安人的民族认同与以前相比发生很大的变化，即从社会的或阶级的认同向文化、族群的认同转变。

尽管2002年莫拉莱斯就参加了总统竞选，但2003年的天然气管道风波才真正将莫拉莱斯推向前台。2002年玻利维亚政府达成向北美输送天然气的协议，这一协议引发人们的强烈不满，因为根据该协议，玻利维亚只能获得全部收益的18%。另一方面，由于这一输气管道经过智利，激起了民众的强烈反对。因为100多年前，玻利维亚曾与智利发生一场太平洋战争，使玻利维亚失去了唯一的出海口。

2003年9月2日，基斯佩领导的玻利维亚农业工人统一工会联合会率先举行抗议活动，埃沃·莫拉莱斯（Evo Morales）领导的争取社会主义运动则将运动引向全国，于9月19日

至 20 日号召全国总罢工。在暴力冲突不断升级的情况下，桑切斯总统被迫辞职逃往国外。接任的梅萨副总统虽然宣布了诸如终止天然气出口合同，并在智利出海口问题上表现出强硬的民族主义态度，但其在石油天然气国有化问题上的迟缓做法仍然引发了民众持续的大规模抗议。梅萨最终不得不在 2005 年提出辞职。

由于莫拉莱斯在抗议活动中高举石油和天然气国有化的主张，他在民众中的声望大增，使其在 2005 年 12 月 18 日大选中以 53.75% 的支持率当选总统，莫拉莱斯开始了以社群社会主义为基本价值理念的玻利维亚国家构建。

三 玻利维亚争取社会主义运动领袖莫拉莱斯执政后的民族政策

2006 年 1 月 18 日，通过选举上台的玻利维亚争取社会主义运动领导人、印第安艾马拉人埃沃·莫拉莱斯出任总统，这是玻利维亚历史上首位印第安人总统。莫拉莱斯执政后表示，他将“改变历史”，但不会向其他族群“复仇”，他的政府将服务玻利维亚整个社会。他宣布：“今天将是全世界土著居民追求平等公正的开始。我们依靠人民来推翻殖民体制和新自由主义”，他主张在玻利维亚实现循序渐进式的“社群社会主义”即“印第安社会主义”。为此，他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旨在赋予印第安人更多的政治权利，提升他们的政治和社会地位和发展印第安人聚居地区的经济。

（一）莫拉莱斯的“社群社会主义”或“印第安社会主义”主张

莫拉莱斯在就任总统时庄严地宣誓，要在玻利维亚建设“社群社会主义”或“印第安社会主义”。莫拉莱斯在就职演说中说，玻利维亚腐败和贫困问题仍然十分严重，这说明新自由主义模式绝不是解决经济和社会问题的灵丹妙药。因此，玻利维亚将彻底抛弃这种模式，根据本国国情来搞好自己的经济建设。他表示，新政府将严厉打击毒品走私等犯罪活动，主张实行“零可卡因”政策，但反对实行“零古柯”的作法，因为在玻利维亚要完全清除古柯是行不通的。他还说，玻利维亚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但还是有那么多的同胞不得不开自己的祖国去谋生，到国外去找一份不稳定的工作来谋生，这令人感到痛心。他表示，本届政府将采取有效措施，使这些自然资源重新回到人民的手中。⁵

莫拉莱斯认为，“社群社会主义就是人民生活在社群与平等之中。从根本上看，农民社群里就存在社会主义”，“我认为我们的模式具有更深远的意义。这是一种建立在团结、互惠、社群与共识基础之上的经济模式，因为对我们来说，民主就是共识，在社群中，我们是协商一致”，“我们正在探索建立在社群基础之上的社群社会主义，我们认为，这就是建立在互惠与团结之上的社会主义”。⁶

从玻利维亚“争取社会主义运动”的纲领、莫拉莱斯的就职演说和执政以来所采取的政策来看，莫拉莱斯的“社群社会主义”的主要主张是：在玻利维亚实现社会正义，以人为本，承认人的权利；主张参与民主，召开制宪大会，选举真正代表人民利益的议员；承认玻利维亚是多民族、多元文化的国家；以印第安文明和价值为根基、以独立战争英雄的思想为指导，建立“拉美大祖国”；反对帝国主义的企图，主张第三世界国家和人民的团结，声援正在为自由、正义和解放而斗争的力量和运动；反对新自由主义的新殖民主义政策，捍卫主权、经济主权和发展权。国家资源要掌握在国家的手中；公社、工会和家庭是“争取社会主义运动”的社会发展基础，政府将保护它们；解决人民的问题是“争取社会主义运动”和政府的宗旨；“争取社会主义运动”主张“社群社会主义”，发展社团民主；保障充足的粮食供应、有效的医疗和良好的教育，捍卫贫困和边缘居民的权益，不断提高人民的购买力，重视落后地区的开发等。莫拉莱斯承认，建设“社群社会主义”任重道远，资本主义只会伤害拉丁美洲，而

⁵ 莫拉莱斯就职演说原文，参见：PALABRAS DEL PRESIDENTE DE LA REPUBLICA, EVO MORALES AYMA, (La Paz, 22 de enero de 2006), <http://www.constituyentesoberana.org/info/?q=discurso-morales>

⁶ 海因兹·迪特里齐：《莫拉莱斯与社群社会主义》，《国外理论动态》，2006 年第 4 期。

社会主义意味着公平和公正，使拉美不再“像过去那样被种族主义或法西斯主义者统治”。

玻利维亚驻中国大使路易斯·费尔南多·罗德里格斯·乌雷尼亚 2008 年 10 月 9 日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拉美所做的《社群社会主义：对极端自由主义的回应》的报告⁷中称，玻利维亚“争取社会主义运动”的原则是基于对历史记忆的重拾、认知和评价以及先烈们为了实现以下目标而进行的斗争：社会正义，消除剥削和被剥削、压迫和被压迫，人类和宇宙以及一切生命形式都被认同并能够平衡共存，承认人权的普遍原则；以各种社会组织间的共识、尊重和认同为基础的参与式民主，消除贫穷、苦难和歧视；各个民族、人民和国家，无论其政府组织形式和社会、文化、政治、经济制度如何，都有其传统的哲学思想和千百年来形成的智慧；建立“拉美大祖国”，团结各国人民的力量摆脱新自由主义、帝国主义和跨国集团；重建玻利维亚，使之成为多民族、多文化互相尊重、和谐共存的国家，消除社会排斥；纪念为维护在玻利维亚植根已久的土著文化的独立性和久远价值而斗争的英雄；抵制各种干涉行为和帝国主义行径，反对建立“美洲自由贸易区”，将其视为一种左右玻利维亚人民意志、控制民族国家及其财富和命运的企图；强调第三世界各国人民的命运紧密相连，团结为实现自主决定的主权国家的自由、正义和解放而斗争的武装力量和社会运动；谴责霸权国家的军备竞赛，认为其强大的破坏性将威胁人类自身的生存；公社、工会和家庭是社会发展的基础，应受到政府制度的保护；充足而有保障的食物供给、有效的医疗服务和消除歧视的教育体制；弘扬社群社会主义价值观，认为人类、社会和土地等是“生活得好”的重要因素；保护被掠夺者和被边缘化的群体的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捍卫经济、社会权利未受保护的中产阶级的权益要求，使其潜力得到发挥、生产能力得到发展；发展能够将政府和一切社会部门联系起来的、具有社会和经济内涵的参与式民主；关注在旧的发展模式下被忽视和边缘化的贫困地区的发展进程；使劳动者获得体面的工资、使本地产品有公正的价格，保护生态产品；实现土著民族自治，保障其集体人权和在平等的条件下行使公民权；建立“共识民主”，主张人与自身、社群、家庭和自然之间的本源认同与平衡；改变造成饥饿、贫穷和苦难的内部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和歧视。重拾祖先的骄傲和智慧，树立自尊，克服几个世纪的内部殖民主义和外部殖民主义造成的自卑。

争取社会主义运动理念的价值观基础是：自由、尊严、平等、公平、对等、互补、团结、透明、社会责任、尊重生命、尊重人权、尊重文化多样性。

2008 年 4 月 21 日，莫拉莱斯总统在纽约召开的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 7 次会议开幕式上提出了拯救地球、拯救生物与人类的“十诫”⁸，这“十诫”也被看作是“争取社会主义运动”的国内和国际政策的 10 点纲领性原则，这“十诫”的主要内容是：

1. 消灭资本主义。莫拉莱斯认为，气候变化是由人类的活动造成的。要救治地球母亲就必须找出其病因，即资本主义世界体系。气候变化是人类活动作用于地球的结果，在此过程中还造成了贫富分化。资本主义体系追求利润的逻辑正在破坏地球，它向一切事物索取最大的利润。在资本主义体系下，没有什么事物是神圣而不可侵犯的，一切都变成了商品：水、土地、人体基因、传统文化、正义、道德、死亡和生命本身。就连气候变化也可能最终变成商品。我们不能受骗。只要资本主义尚存，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就会继续增加、农业边境就会继续延伸、垃圾将继续充斥全球。为了保护地球、生命和人类，我们必须消灭资本主义。

2. 放弃战争。莫拉莱斯认为，战争的胜利者总是那些帝国而非人民，是跨国集团而非民族国家；战争的受益者总是少数家族而非各国人民。他呼吁必须把和平与生命作为解决世界问题和争端的原则，必须放弃军备竞赛转而裁军，以保护地球上的生命，把战争的耗费的巨资投入到更加需要的地方去。

⁷ 玻利维亚大使这一讲话的译文，参见路易斯·费尔南多·罗德里格斯·乌雷尼亚：《社群社会主义：对极端自由主义的回应》，《拉丁美洲研究》，2008 年第 6 期，第 57-62 页。

⁸ 莫拉莱斯 2008 年 4 月 21 日讲话的原文，参见：http://www.probolivia.net/onu2008_1.html

3. 建设一个没有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的世界。莫拉莱斯说, 发展双边关系和多边关系十分重要, 但在任何双边关系和多边关系中, 都不能允许一个国家压制另一个国家。各国平等的世界应是一个承认分歧与差异的世界, 一个顾及各地区及各国之间不平衡的世界, 一个对各国区别对待并更加有利于小经济体发展的世界。在一个不平等的世界中寻求平等竞争是不可能的, 应抛弃竞争而以互补代之。一个多极的世界应是没有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的世界, 一个更加平衡、没有霸权中心、多样和互补的世界。印第安文化遗产中包含运用对话的方式解决争端、使社会和谐共处的传统。

4. 水是一切生命的权利。莫拉莱斯认为, 没有水就没有生命。全世界淡水的供应量正在减少, 人类面临的一切社会和自然危机中, 水资源危机是对人类自身和地球生存威胁最大的。要应对世界缺水危机我们应首先把获得水资源视为一项人权, 因此, 它应是一种公共服务而不能被私有化。一旦水资源被私有化和商品化, 我们就不能保证人人有水了。水资源和饮用水服务是各国人民的权利, 不应受市场和利润规则的支配。为了拯救地球、人类和生命, 保障水资源成为人类和一切生物的权利已是刻不容缓。

5. 发展绿色能源, 杜绝能源浪费。莫拉莱斯说, 现今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含量比过去 65 万年间的任何时候都高。尽管油价在飞速增长, 但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并未减少。必须控制全球能源的过渡消耗并寻找替代能源。太阳能、地热能、风能和中小规模的水力发电是我们的选择。发展环境友好型的清洁能源是拯救地球、人类和生命的又一项基本任务。

6. 尊重大地母亲。大地不仅是一种自然资源, 也是生命本身。我们正在经历一场自地球上出现生命体以来最严重的物种灭绝危机。我们不能继续污染地球母亲了。我们不允许资本主义体系使地球沦为商品。大地和生物多样性不应成为受市场规律支配的商品而被囤积和买卖。我们知道, 土地集中在少数人手中是造成一切社会不公和土地本身被蹂躏的根源。土地投机、过度开发、囤积土地只能带来更大的社会和环境失衡。我们应在互补和尊重的原则下, 按照社群规则管理土地。应是全社会以负责、和谐的方式管理土地和一切自然资源。尊重地球母亲并以社群方式管理大地是医治地球、拯救生命的关键。

7. 享有基本服务是一项人权。莫拉莱斯认为, 享有教育、卫生、水、电、通讯、交通和信息等基本服务是人的基本权利, 不能被私有化。全社会应使上述种种成为普及全民的公共服务。要拯救地球就必须保证全民享有上述人权。

8. 反对消费主义, 遏制奢侈浪费。莫拉莱斯提倡基本适度消费并优先消费本地产品。适度消费并优先消费本地产品是拯救地球、人类和生命首先要解决的问题。

9. 尊重文化和经济的多样性。莫拉莱斯认为, 资本主义要把所有人同化为单纯的消费者。“北方”(指发达国家)认为只有一种发展模式, 即他们的模式。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开出的新自由主义药方使多数国家陷入危机。单一的经济模式造成一种普遍的文化适应, 于是我们只有一种文化, 用同一种方式看待和思考问题, 即资本主义方式。资本主义全球化就这样破坏了生活的丰富性和多样性。人类是复杂多样的, 各个民族都有各自的认同性和独特的文化。我们的世界应该是一个多样的世界。破坏一国文化、挫伤一国的民族认同性是对人类最大的伤害。尊重文化和经济的多样性, 使各种文化和经济模式和平、和谐的互补发展, 对拯救地球、人类和生命是至关重要的。

10. 要过好的生活。莫拉莱斯认为, “建设与地球母亲和谐相处的‘社群社会主义’是我们立足世界的方式。我们主张的人与自然、人与人之间和谐相处的观点与资本主义模式下的自私、个人主义和资本积累的观点截然相反。我们这些印第安民族要推动建设一个公正、多样、包容、平衡、与自然和谐共处的世界, 使所有民族都能生活得好。我们说生活得‘好’, 因为我们并不谋求比他人生活的‘更好’。我们不相信以他人利益和大自然为代价的积累式直线进步和无限制的发展。我们应互相补充而非竞争。我们应与邻共享而非加以利用。‘生活得好’就是不能仅仅考虑人均收入, 还要关注文化认同、社群和人们之间以及人与地球之

间的和谐。我们印第安民族相信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群社会主义，其基础是人民和社群，而非把自身利益凌驾于社会全体利益之上的国家官僚。在我们印第安人的社群生活实践中，权力机构扮演了社群公仆的角色，而非利用社群从中谋利。社群社会主义为社群集体谋利益，而非为少数有权人谋特权。它顾及共同利益而非个人所得。它为经济、社会和文化等人权而战。但是，与以往那些失败的模式不同，我们所主张的社群社会主义不仅顾及人也将自然和多样性融入其中。它不再遵循单一的发展主义的模式，不再不惜一切代价实行工业化。我们不相信毫无节制的发展，而是主张人与人、人与地球母亲之间的平衡与互补。要过好的生活。然而，好生活绝不意味着以牺牲他人利益为代价使自己生活得更好，而是指在平等、公正、互惠互补、稳定团结的环境下生活。因此，我们正致力于恢复我们的祖先与大地母亲和谐共存、与社会和睦共处的生活模式，建设一种“社群社会主义”。

（二）玻利维亚新宪法的通过和新宪法有关加强印第安人政治经济权利的规定

2007年12月9日，玻利维亚立宪大会通过了新宪法，2009年1月25日玻利维亚举行新宪法的全民公决，新宪法草案以61.8%的支持率获得通过。同年4月14日，玻国民议会正式通过新宪法。新宪法的多项条文保障了印第安人的政治经济的权利。

新宪法第1条规定，“玻利维亚是社群性的多民族权利社会的统一国家，是自由的、独立的、拥有主权的、民主的、跨文化的、非集中化的、拥有自主权的国家。在国家一体化进程中，玻利维亚以多样性，和政治、经济、司法、文化和语言的多元化为基础。”⁹

2009年3月，玻利维亚议会决定将国名由“玻利维亚共和国”改为“多民族玻利维亚国”（El Estado Plurinacional de Bolivia），强调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家的性质。莫拉莱斯社群社会主义执政理念的关键在于，将玻利维亚国家构建的基础建立在印第安文明和价值的基础上，承认玻利维亚民族文化的多元性。

新宪法的承认玻利维亚36个印第安民族及其语言，印第安人可以有效地参与国家和地方的政治生活和经济活动。宪法第5条承认西班牙语和36个印第安民族所讲的语言均为官方语言，中央政府和省政府至少要使用两种官方语言；宪法规定建立四权分立的政治体制，增加了多民族选举机构作为第四种国家权力机构；重新划分行政区划，实行符合宪法的自治制度，将原农村发展和土地部改为自治部。

新宪法第一部分第二篇第四章专门规定原始印第安族农民的权利（第30条至32条），规定印第安民族有权自由地生存，有权拥有自己的文化、宗教信仰、习俗和宇宙观，有权保护传统的医学、语言、习惯、服饰，有权建立自己体制、媒体和通信手段，有权接受多种文化和语言的教育和免费的医疗，有权实施政治、法律和经济的制度，有权分享开发他们所居住地自然资源开发的利益；濒临灭绝的印第安民族应得到保护和尊重；非裔玻利维亚民族享有印第安民族同等的经济、社会、政治和文化的权利。

新宪法第二部分第三篇第四章专门规定了原始印第安族农民的司法（第190条至192条），规定印第安农民有权通过其当局行施其司法权。

新宪法第三部分第三篇第七章专门规定了原始印第安族农民的自治（第289条至296条），规定印第安农民有权在他们居住的地区建立自治政府。2010年7月17日，玻利维亚国会还专门通过了自治法。

宪法规定印第安人应在议会中占有一定的名额；建立多民族宪法法庭；成立多民族选举机构，印第安人在这一机构中拥有一定的代表；印第安民族可拥有自己原有的司法、印第安自治、自己的经济社会模式、有权利用水资源、有权使用印第安公社的土地等。

⁹ Nueva Constitución Política del Estado, versión oficial, 2009, p. 15

新宪法规定总统任期为 5 年，不能连选连任，但同时规定现任总统可以参加于 2009 年年底提前举行的总统选举，国民议会应在 4 月 9 日以前批准相应的新选举法，以确定在 2009 年 12 月 6 日举行总统、副总统和议会选举。同年 4 月 8 日，玻国会举行全体会议，讨论批准新选举法事宜。但执政党和反对派议员在辩论中难以达成一致，导致国会无法通过该法案。自 4 月 9 日起，莫拉莱斯与农民和工会领导人一起在总统府开始绝食，以迫使国会通过新选举法。在总统宣布绝食和政府做工作的情况下，国会于 7 月 13 日举行全体会议，最终通过了新选举法。7 月 14 日莫拉莱斯及其支持者宣布停止绝食。

2009 年的新宪法使玻利维亚人民，尤其是印第安土著居民和农民、矿工等低收入阶层的政治和社会地位得到提高。在国家统一的前提下，印第安人将被赋予行政、法律、经济、宗教和文化方面更多的自决权。在印第安人传统居留地上，土著社群可根据自己的传统选举领导人。此外，根据新宪法，玻利维亚成立了由参众两院组成的“多民族立法大会”，印第安人将获得更大的参与权。新宪法共有 400 余条款项，赋予了玻利维亚中央政府更多的权力，并规定各级政府机构应向占玻利维亚人口大多数的印第安人打开大门。

（三）莫拉莱斯政府的民族政策

为实施“社群社会主义”，莫拉莱斯执政以来主要采取了以下政策措施：

1. 实行石油和天然气国有化。2006 年 5 月 1 日，莫拉莱斯总统颁布天然气和石油国有化法，¹⁰宣布对本国石油和天然气资源实行国有化。

2. 召开立宪大会，制定并通过了新宪法，确认了印第安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的权利；任命多名印第安人为政府部长。莫拉莱斯于 2010 年 1 月 23 日再次就任总统后，在他新组建的内阁 20 名成员中，有四分之一，即 5 名是印第安人部长，他们是：外长戴维·乔凯华卡（David Choquehuanca），矿业和冶金部长米尔顿·戈麦斯（Milton Gómez Mamani），生产发展部部长安东尼娅·罗德里格斯（Antonia Rodríguez, 女）、司法部长尼尔达·科帕（Nilda Copa Condori, 女）、自治部部长内梅西阿·阿查科洛（Nemesia Achacollo, 女）。

3. 多次举行全民公决，就是否同意扩大地方自治计划、总统和副总统等等去留问题等进行表决。在 2006 年 7 月 2 日举行立宪大会选举的同时，玻利维亚就是否给予全国 9 个省更大自治权的问题举行了全民公决。公决的结果，56.2% 的选民反对改革现有的地方自治机制，反对扩大省级政府的自治权力。但在全国 9 个省中，有 4 个省，即东部富裕的圣克鲁斯、贝尼、潘多省和南部塔里哈省的多数人对扩大自治权投了赞成票。所以，这次投票的结果实际上给随后这 4 省闹分裂埋下了祸根。2008 年 8 月 10 日，就总统、副总统以及全国 9 个省中 8 名省长的去留问题举行公民公决。莫拉莱斯总统获得 67.41% 的支持率，从而将继续留任总统。

4. 进行土地改革。2006 年 6 月 3 日，莫拉莱斯总统在东部圣克鲁斯市将第一批土地国家所有权的证书交给贫穷的农民，从而开始一场他所说的真正的土地革命。莫拉莱斯宣布，政府将分配 200 万公顷国家的土地给农民，在开始阶段分配土地不包括征收私人的土地，以后将会影响到庄园主不生产的土地，政府准备将其收回归国家所有。同年 11 月 28 日，在参议院通过土地改革法以后，莫拉莱斯正式颁布新土改法，根据新土改法，国家有权向庄园主征收部分闲置土地，并按一定比例分配给无地的贫民和印第安农民。莫拉莱斯宣布将把大量私有空置土地的所有权收归国有并重新分配给贫民和印第安农民，但这一法律遭到一些省，特别是东部省的大庄园主的拒绝。2009 年 1 月 25 日的全民公决不仅通过了新宪法，而且通过了允许个人拥有最多达 5 000 公顷土地的条文。

¹⁰ 玻利维亚天然气和石油国有化法令原文全文，请参阅：Decreto 28071 de Nacionalización de Gas y Petróleo de Bolivia <http://www.rodolfowalsh.org/spip.php?article1870>

¹⁰ Redacción de APM, La nacionalización ha sido completada en forma ejemplar,

5. 改变新自由主义的经济模式。莫拉莱斯制定了国家发展5年计划（2006-2011年），计划强调要改变新自由主义的发展模式，指导计划的四项原则是要使玻利维亚成为一个“发展生产的、有尊严的、民主的和主权的国家”。除前面已提到的石油国有化、土改等措施外，计划共分四个部分，一是战略部门，包括石油天然气、矿业、能源、环境资源等；二是就业和收入；三是基础设施和生产；四是生产服务。计划提出经济年增长率达7%。在扶贫方面，制定了扶贫计划和支持团结互助计划（Propais），规定每年要创造10万个就业机会，第一年重点发展80个贫困市（县），5年内基本消除极端贫困；莫拉莱斯执政以来，由于实施了扶贫计划，玻利维亚的极端贫困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逐渐下降，2005年莫拉莱斯执政前为38.2%，2008年为33%，2009年减少到31.9%。此外，还制定了扫盲计划，规定在一年内扫盲72万人。2008年12月21日，经过三年的扫盲运动，玻利维亚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宣布为文盲已被扫除的国家。莫拉莱斯主张打击贩毒活动，但允许农民种古柯。莫拉莱斯政府允许每户农民种1600平方米的古柯叶。他说，“应当推动反对贩毒，反对美国军队和警察的干涉”，“只有做到零消费和零市场，才能消灭贩毒”。莫拉莱斯称玻利维亚将实现“零可卡因，零贩毒，但并非零古柯”。莫拉莱斯强调要改变新自由主义的经济模式，必须从结构上解决问题，建立适合于玻利维亚的经济体制。莫拉莱斯执政后，玻利维亚的经济取得了显著的发展，国内生产总值从2005年的95.25亿美元增加到2009年的172.17亿美元，同期，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1010美元增加到1683美元。

6. 奉行独立自主的外交政策。在对外政策方面，莫拉莱斯奉行独立自主的、多元化的外交政策。莫拉莱斯政府加强与古巴、委内瑞拉等拉美国家的关系；莫拉莱斯政府对美国的霸权主义政策持批评态度，谴责美国对玻利维亚内政的干涉。2008年9月10日，莫拉莱斯总统下令驱逐美驻玻大使菲利普·戈德堡，理由是戈德堡在当地煽动反政府抗议，鼓励分裂活动。2009年1月奥巴马就任美国总统后，玻美关系有所改善。2009年6月，莫拉莱斯总统指责秘鲁加西亚政府镇压印第安人，秘鲁政府宣布莫拉莱斯为秘鲁的“敌人”并召回了秘驻玻大使，两国关系恶化。

（四）莫拉莱斯面临的挑战

莫拉莱斯执政以来，遇到了国内外的众多的挑战和问题，目前面临的主要挑战和问题是：

1. 地方分裂势力和反对党的挑战。玻利维亚东西部经济发展不平衡，东部比较富裕，西部比较落后。莫拉莱斯政府主张将国内财富重新分配，援助相对贫困的西部。东部一些省份则认为，这损害了东部地区经济利益。东部3个比较富裕的省即圣克鲁斯、贝尼、潘多省和南部塔里哈省的政权掌握在反对党的手里，他们企图通过公投的方式实现地方自治，使玻利维亚面临着国家分裂的危险。他们还挑动部分印第安人反对莫拉莱斯政府，经常不断地进行分裂活动。

在反对派的队伍中，除大资本家和大庄园主外，还有一些中小企业主，他们担心自己的利益会受到莫拉莱斯所推行的改革措施的影响；此外，还有一些工会组织和一些印第安人组织在内的非政府组织。莫拉莱斯政府并不反对自治，但是，政府和反对派对“自治”的理解分歧很大。反对派要求包括独立的立法权、外交权、拥有军队权、分享能源税收等内容的“完全自治”；如圣克鲁斯省2008年5月自行通过的自治法规定：建立圣克鲁斯自治省，省长由省内直接选举产生，不再由总统任命；设立自治区立法机构，在司法、税收等领域自行立法；自治省自行制定税收、电信、房产、土地和铁路运输政策；从中央政府手中收回省内天然气资源支配权；自治省省长有权签署国际条约；自治省有权建立、支配自己的警察队伍；赋予自治省省长、副省长以及自治省下属15个县的县长司法豁免权；自治省外国移民的地位由自治省政府规定，不再由中央政府规定。尽管圣克鲁斯省省长称，他们无意使圣克鲁斯省脱离玻利维亚，但实际上，从以上自治法可以看出，他们所主张的是国家的分裂。而政府则强

调地区自治必须以确保国家统一为前提,认为反对派的“完全自治”等同于“独立”,势必导致国家分裂。双方分歧多次引发国内政局动荡。

2008年5月和6月,上述富裕4省先后举行自治公投,在有效票中赞成票占压倒性多数。在圣克鲁斯省、贝尼省等地,支持地方自治派与亲莫拉莱斯派发生激烈冲突。全国选举法庭和莫拉莱斯总统本人都拒绝承认上述自治公投结果,宣布其为非法,使国家陷入分裂。

2008年9月,在圣克鲁斯省省会圣克鲁斯等地爆发激烈的社会冲突,右翼抗议者冲击了国家税务局、国有电视公司和国有电讯公司驻当地的办事处,一度控制了税收体系和当地的土改办公室。反政府的抗议者还引爆一处天然气管道,使出口巴西的天然气的减少了10%。北部潘多省省会科维哈也发生了中央政府支持者和反对者的大规模冲突,导致伤亡和失踪。10月初,政府与科恰班巴、奥鲁罗、波多西、拉巴斯和潘多5省签署了全国协议,但圣克鲁斯、贝尼、塔里哈和丘基萨卡4省省长没有签署协议。

这场冲突是以总统为代表、占玻利维亚人口大多数的印第安人左翼阵营与白人和混血人口组成的右翼阵营之间长期存在的利益冲突的突然爆发;具体表现为支持总统的印第安人与反对总统的富人和中产阶级之间的械斗。

2. 美国的敌视和跨国公司的挑战。莫拉莱斯曾多次指责美国企图派人暗害他,指责美国在背后支持反对派反对玻政府。2008年的分裂主义危机至今仍未解决,玻利维亚指责美国驻玻大使 Philip Golberg 支持分裂活动,宣布驱逐他出境。

此外,莫拉莱斯的国有化、土改等改革措施,也触犯了一些在玻利维亚经营的跨国公司的利益,他们对莫拉莱斯政府仍然持观望和保留的态度。

2009年12月,根据新宪法,玻利维亚再次举行大选,莫拉莱斯再次当选总统并于2010年1月再次就任总统(2010-2015),其有利形势是54%的得票率使他能控制国会,击败保守的右翼政党。然而,也引起新的力量和政治行动的兴起。

莫拉莱斯的主要支持者是:古柯种植农、垦殖农、农民、妇女、居民委员会,尽管主要决策者是内阁成员和最密切的班子。他们称莫拉莱斯的“社群社会主义”是“21世纪拉美的第一场革命”,是“玻利维亚的第二次革命”。莫拉莱斯的支持者认为莫拉莱斯实行的是民众主义、民族主义、拉美主义和印第安主义。

目前莫拉莱斯政府的反对派主要分成两个集团:一是圣克鲁斯、塔里哈、贝尼3个省和玻9个省中6个省的省会掌握在反对派手中,此外,反对派在参议院和众议院中均占有一定的席位,他们代表寡头和传统的阶层,他们与政府作对,指责政府搞专制,要求实现代议制民主和经济自由。

另一个反对派集团包括一些包括印第安人运动在内的社会运动、社区组织、工会、居民委员会、各种行会、不害怕运动(Movimiento sin miedo)、从争取社会主义运动分裂出来的人等。反对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有:前矿工领导人、前争取社会主义运动参议员菲莱蒙·埃斯科瓦尔(Filemón Escobar),前争取社会主义运动参议员、玻利维亚农民联合会领导人、前争取社会主义运动立宪大会议员领导人罗曼·洛阿伊萨(Román Loayza),前争取社会主义运动参议员利诺·比尔卡(Lino Villca)和前印第安人帕查库蒂运动众议员菲利普·基斯佩等。

2010年5月至7月,在反对派支持下,玻利维亚东部印第安人联合会(Indígenas de la Confederación Indígena del Oriente Boliviano, CIDOB)印第安人向拉巴斯发动进军,要求获得更多的自治权。玻政府指责美国国际新闻署在背后支持印第安人的进军和反政府行动。

莫拉莱斯执政以来,玻利维亚印第安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地位虽有显著提高,但据2007年统计将近一半(47.4%)的印第安人仍处在极端贫困的地位。莫拉莱斯能否顺利地把他的“社群社会主义”的改革措施进行下去,还有待于进一步观察。